

##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法院公告

(2025) 粤1403民初3892号 黄文超、周雨奇:本院受理原告陈子豪诉被告黄文超、周雨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原告请求:1.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尚欠本金500000元。约定违约金:每天按欠款金额的3%支付违约金。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(LPR)的四倍计算利息,以500000为基数,自2025年3月31日起暂计至2025年6月12日利息为12273.97元,本息暂计512273.97元;2.判令被告支付律师费3000元;3.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因你下落不明,现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廉政监督卡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等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,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,并定于2025年12月25日上午10时在本院审判楼三楼第八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特此公告

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法院

